

山西省教育厅

晋教基函〔2024〕3号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4年中小学幼儿园 寒假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厅直有关单位：

2024年寒假在即，为使广大中小学生在园幼儿度过一个平安祥和、丰富充实、轻松愉快的假期，现就做好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切实做好冬季流行性疾病防控工作。放假前，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指导各校坚持多病共防，落实中小学校、幼儿园晨午检制度、传染病疫情报告制度、因病缺勤缺课追踪登记制度，强化日常健康教育，指导有发热、咳嗽等症状的师生做好防护、及时就诊、规范治疗、科学用药，不带病上课上学。加强患病学生服务，对因病缺勤的学生，指导利用丰富的线上教学资源居家学习。对学生患病期间的作业可不作硬性要求。结合呼吸道疾病病程特点，引导家长让患病学生充分治疗和休息，科学作出返校上课安排，保障师生健康和正常教育教学秩序。

二、切实做好放假前安全隐患排查工作。放假前，各地各

校要加大安全教育和宣传，通过召开师生大会和家长会、发放安全教育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开展以防火、防滑冰溺水、防食物中毒、防交通安全事故、防拥挤踩踏、防一氧化碳中毒等为重点的安全专题教育活动，突出防止孩子因玩烟花爆竹等出现的伤害，全面提高师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切实增强家长的责任感和监护意识。要加强校园安全巡查，落实消防安全管理措施。各学校放假前要对校园用电、用水、消防、门锁、锅炉、燃气和实验室危化品储藏等各类设施设备进行一次全面大排查，做好供水设备防冻工作，消除各种安全隐患，确保设施设备安全。

三、严格执行寒假时间规定。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督促各校严格执行寒假时间规定，严禁中小学校各年级违规推迟放假、提前开学。严禁中小学校假期借托管、研学、冬令营等名义违规组织在校内或校外集体补课甚至乱收费。各地中小幼儿园放假、开学时间要报上级主管教育行政部门备案。各市及所辖县（市、区）教育局要面向社会及时公布辖区内中小学各学段假期时间和假期补课乱收费举报电话。

四、科学安排学生寒假学习生活。各地教育行政部门要指导学校坚持育人为本、基于课程标准、凸显素养导向，科学安排、合理布置假期作业，强化实践性、探索性、综合性，严格控制书面作业总量。要会同当地有关部门，加强统筹协调，依托博物馆、文化馆、科技馆等适合中小小学生开展学习实践活动的场所，以及各级中小小学生综合实践教育基地、研学实践教育

基地、青少年活动中心等，在假期面向中小學生組織豐富多樣的社会實踐活動，提升科學素養，加強愛國主義教育，促進學生“五育並舉”、全面發展。

五、深化家校社協同育人。各地各校要通過印發致家長書（信）等各種方式密切家校聯繫，引導家長充分利用春節這一傳統佳節，組織開展豐富多彩的體育鍛煉、社會實踐、文化傳承活動，讓學生親近美好自然、體悟親情溫暖、傳承中華優秀傳統文化。引導家長樹立科學的人才觀、成才觀、教育觀，緩解家長對孩子的學業焦慮，引導家長理性看待校外培訓，不依賴、不盲目跟風報班，自覺抵制以托管、研學、冬令營以及“一對一”“住家教師”“高端家政”“眾籌私教”等名義開展的各種變相違規學科類培訓。引導家長密切關注子女身心健康，合理安排子女寒假生活，加強鍛煉，堅持閱讀；培養孩子自主學習和時間管理能力，堅持規律作息；主動分擔家務勞動，提高勞動技能；堅持綠色上網，控制使用電子產品時間。同時，要指導家長做好冬春季學生流行性疾病預防工作。

六、統籌做好春季開學各項工作。春季開學正值規範義務教育課後服務行為的“窗口期”。各地教育行政部門要從即日開始對區域內課後服務實施情況進行全面排查，及時調整完善相關政策措​​施，督促指導各校從春季學期起堅決執行“五個嚴禁”，確保規範義務教育課後服務相關工作落地落實。要通過財政補貼、服務性收費或代收費等方式，確保課後服務經費保障到位。要充分利用寒假提前謀劃新學期開學教育、開學第一課和教育

教学安排等工作，确保开学条件保障到位。开学后，要密切关注学生心理健康和身体健康状况，通过家校互动引导家长和学生做好情绪管理，合理安排制定教学计划，把握好教育教学节奏，严禁学校组织任何形式的开学考试，禁止因学生假期作业未完成或完成质量差而惩戒学生，确保春季开学平稳有序和安全稳定。

山西省教育厅

2024年1月18日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有关高等院校

厅内发送：工委宣传部（思政处）、安稳处（应急办）、体卫
艺处、校外监管处